

丙年 四旬期第三主日

【出三1-8，13-15；格前十1-6，10-12；路十三1-9】

各位弟兄姊妹：本主日是丙年四旬期第三主日，今天福音及讀經的訊息主要談的就是天主的仁慈，以及我們的悔改。

一如我們在四旬期的一開始所說的，在這段四旬期期間，我們將隨著每個主日的讀經與福音，一起來回顧天主救恩歷史的一些重要階段，並且藉著這些回顧而能重溫天主在救恩歷史中的救援許諾。因此今天的第一篇讀經出谷紀所記述的就是天主救恩歷史的另一個重要階段，也就是天主因著仁慈而憐憫了祂在埃及為奴受壓迫的子民，因此召叫那躲在米德揚為岳父耶特洛牧放羊群的梅瑟，為拯救天主子民脫離埃及的奴役。天主的使者藉著火焰的形象從荆棘叢中顯現給他，而他卻只看見一堆被焚而不毀的荆棘叢。這「火」正是天主仁慈的象徵，並且不斷地焚燒以釋放愛與仁慈的能量，卻永遠不會用罄熄滅。

這位仁慈的上主向梅瑟介紹自己就是「亞巴郎的天主，依撒格的天主，雅各伯的天主」，是的，我們的天主乃是與人有個別關係的至高之神，而不是一個盲目駕禦大自然力來降災降禍的神明，如同外邦人的某些偶像一樣。我們的天主是一個要和我們個別建立親密關係的天主，而這關係正是生命喜樂、生命平安和生命幸福的最深根源。這位祖先們的天主向梅瑟以「自有者」的這個名字來自我稱呼，乍聽這個如此抽象的稱呼，實在是令人不明所以，但事實上，天主曾經對梅瑟啓示過自己聖名的具體意義，也就是：「慈悲寬仁，緩於發怒，富於慈愛信實。」（出三十四6）因此，天主的名字雖然抽象，但這名字卻是預示了天主的行動將是再具體不過的慈悲行動。

由天主的聖名所帶出來的具體慈悲行動，不僅要給人帶來信心與希望，更要在人的生命中注入一種渴望享見天主的動力。在今天的讀經二致格林多人前書中，聖保祿宗徒就為我們提出了這位自有者在出谷紀中的幾個具體行動，這些行動不僅激發了人類渴望享見天主的心靈，更是在基督身上，保祿親身經驗到這個從舊約以來，天主一路為人類預備好的渴望終於實現了，他這樣說：「我們的祖先都曾在雲柱下，都從海中走過，都曾在雲中和海中受了洗而歸於梅瑟，都吃過同樣的神糧，都喝過同樣的神泉；原來他們所喝的，是從伴隨他們的神磐石流出來的，那磐石就是基督。」保祿不只舉出在出谷事件中，天主如何拯救了以色列子民，並在寸草不生的曠野裡飽餓了他們，更是在這一行動中經驗到透過洗禮而與基督一起出死入生的救恩行動。

是的，天主的愛與仁慈在基督身上圓滿臨在、完滿實現，就如教宗方濟各在為慈悲特殊禧年所頒布的《慈悲面容》詔書中所說的：「耶穌基督是天父慈悲的面容。這話可綜合基督信仰的奧蹟。在納匝肋人耶穌身上，慈悲成為活生生的、可見的，且在祂內達到高峰。」（1）而為領受天主的仁慈，為獲享天主在基督內的慈悲高峰，人的悔改皈依必須與天主的仁慈相符相應。如果人自己拒絕天主的仁慈，那麼天主絕對尊重人的自由，祂不強迫任何人。因此，在本主日的福音中，我們看到耶穌如何堅持悔改皈依的必要性。

福音記載，有幾個人來到耶穌跟前，向祂報告有關加里肋亞人的事，就是比拉多在他們祭獻時屠殺他們，把他們的血與他們的祭品攪和在一起的事。因為加里肋亞人本身就是偏向革命，性喜改革及叛變的民族，因此主張反抗羅馬政權的奮銳黨人中有許多加里肋亞人。按當時人們的想法，被屠殺的加里肋亞人比其餘的加里肋亞人罪惡更重；而法利賽人更是冷眼旁觀，認為他們是罪有應得，因為誰叫他們要反抗羅馬政權，無端製造紛亂。

耶穌接著又提到另一件民眾用同樣的錯誤思維去做價值判斷的事，也就是史羅亞塔倒塌的事件。在耶路撒冷城建造的時候，因為地勢很高所以缺水，於是羅馬政權就建了一條引道，以解決用水的問題，這水的引道就叫史羅亞水道，而史羅亞塔就建在水道的附近。當建造這座工程時，因缺乏經費，羅馬政權於是就找了法利賽人商量，把聖殿裡的一些奉獻拿來作為公共建設之用。但沒想到竟發生史羅亞塔倒塌如此嚴重的工安事故，還壓死了十八個人。這事件反過來讓奮銳黨人幸災樂禍，認為法利賽人拿錢去幫羅馬政權建水道，所以死有餘辜。

這兩個事件都反映了人們慣常但卻是錯誤的價值判斷。人們對世界裡的苦難和死亡的看法與解釋，最常採取的思想模式，要嘛就是法利賽人式的冷眼旁觀，要嘛就是奮銳黨人式的幸災樂禍，總認為別人受苦受死是罪有應得，甚至是死有餘辜。然而耶穌對苦難的想法與法利賽人、奮銳黨人以及我們的想法不一樣，耶穌的回應是這樣的：「你們以為這些加里肋亞人比其他的加里肋亞人罪過更大，才遭受殺身之禍嗎？不是的，我告訴你們：如果你們不痛改前非，也都要同樣喪亡。」「你們以為這十八個人比耶路撒冷其他的居民罪債更大嗎？不是的，我告訴你們：如果你們不悔改，也都要同樣喪亡。」

是的，我們有許多人與法利賽人及奮銳黨人的想法一樣，也與今天福音裡向耶穌報告的那些人們的想法同聲同氣，都懷有這同一的假設。然而耶穌的回應和提問卻著實地擊破了我們的思維想法，而把我們的思維目光由只看得見別人的

罪與弱點上，轉個彎聚焦在自己的問題上，然後讓我們躲無可躲、避無可避地去面對一個切身的問題：我真的沒有罪嗎？我真的更好嗎？

如果我們真誠地去反省並回應這個切身的問題，那麼緊接著下來的問題就是悔改。天主的仁慈能不能在我們有罪的人身上施展出來，就看我們是否願意悔改，但是人悔改的最基本要素在於天主的仁慈。人的罪原是無可解的，卻因著天主的仁慈，而成了可以解決的難題。是的，是天主的仁慈讓人的悔改成為可能。所以今天福音的後半段就談到了天主的仁慈，同時再一次指出了悔改的急迫性。在福音裡，耶穌講了一個種植在葡萄園中、一棵不結果子的無花果樹的比喻。比喻中的主人對園丁說：「你看，我三年來在這棵無花果樹上找果子，但沒有找到，你砍掉它罷，為什麼讓它荒廢土地？」園丁懇求他說：「主人，再留它一年罷！等我把它周圍的土挖鬆，加上肥料；將來如果結果子便算了；不然，我再把它砍掉。」

主人盼望無花果樹結果，天主也希望每一個受造物都有其受造的最終目的。譬如葡萄樹受造的最終目的是結果實、製造酒；橄欖樹則是從果實萃取油汁；無花果樹要的是它的果子。以色列子民在天主面前就猶如無花果樹，長有許多葉子，而「葉子」就代表他們的律法、禮儀、祭獻等的例律，但他們只有這些外在的東西，內裡卻結不出果子，致使生命金玉其外、敗絮其中。因此，在我們的生命光景裡面，是不是符合園主的設計本意？是否結果子？還是有名無實呢？

由於葡萄園和無花果樹都屬於園主，因此無論就道義或主權來說，他都具有收成果子的絕對權力；同時他也擁有對任何白白佔著土地而不結果實之樹，施行砍伐的懲罰權力。即使如此，天主仍然展現仁慈，願意讓人來得及悔改。儘管我們的生命不結果子，但天主願意耐心等待，所以賞賜我們改變和進步的機會。然而請注意園丁對主人說了甚麼，他說：「主人，再留它一年罷！」這裡展現了悔改的急迫性，所以悔改的機會不是無限期的，它有一定的賞味期。

「再留它一年罷！」在這句請求的話語中，我們聽到其中含有多麼強烈的情緒激動，強烈要求再寬限一年，好讓園丁能夠用最強烈的措施方法，來刺激這棵無花果樹，使它長出果子來。如果它結果子，園主當然樂意它繼續存留在園子裡，否則必被棄絕。因此所面臨的緊迫問題是，爭取時間結果子留下來？還是繼續死活爛打、苟延殘喘地拖過一年，然後等著被砍掉？要去要留，每個人得自己決定！

這不僅是耶穌對以色列人的警告，也是對一個不結果子的世界所提的警告。其中包括不結果子的罪人，不結果子的社會，而特別是不結果子的基督徒。是的，特別是我們基督徒！如果我們一旦因自己的基督徒身分而產生自以為義的情緒，那麼要結出真正的果子來就幾乎無望。在耶穌的時代，法利賽人的自義已經是一個人類歷史中的殘酷事實；對我們這個現代信仰團體來說，尤其需要謹慎警醒，因為自滿差不多是信仰群體常見的不治之症。這種情緒若顯露出來，信仰群體就會變得完全無用，跟一棵被砍掉而失去根子的樹沒有兩樣。

如果真有這麼一天，那麼那位在天主面前的代求者，即使在中保地位中也必須下令「砍掉」，想一想，這將是何等可怕！到時候，我們才在後悔任憑恩寵的時日白白荒廢，而使得耶穌基督在審判之日不再能夠為我們代求，這下場又將是何等悲慘！我們竟然沒有好好把握住耶穌的贖罪之祭，而令一切都太遲了。

希望這只是夢魘一場，還有機會從睡夢中醒來；希望這如果永遠只是如果！

「再留它一年罷！」盼望在這慈悲特殊禧年，我們都能夠藉著天主的恩寵，而向祂的仁慈開放，把握住每一個當下的悔改機會，並結出纍纍的生命果實，讓我們的生命成為天主深邃及豐盛慈悲奧蹟的活見證。阿們。